

教职工攻读博士学位（学位）
申请流程

个人书面申请

部门、系（部）同意

填写提高学历
（学位）层次
申请表

部门、系（部）分管
领导审批

人事部审核

校区审批

审批通过参加考试

通过考试

在职读博

个人与校区签订在职
攻读博士学位（学
位）协议

博士毕业回校区工作

离职读博

个人提前15天提交申
请离职书面申请

部门、系（部）同意

人事部审核

上报校区党委会、校
务会审批

审批通过办理离职手续